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
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机构”或“联席保荐机构”）作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人保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对中国人保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核准，中国人保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,800,000,000 股，每股面值 1.00 元，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3.34 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,012,000,000.00 元，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。另减除保荐承销费、律师费、审计验资费、法定信息披露费等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64,152,943.14 元后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,847,847,056.86 元。

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由其出具德师报(验)字(18)第 00475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（二）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。且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完成销户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制度制定与执行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，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制订了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”）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、变更、管理和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。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公司在交通银行北京阜外支行、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分别开立了账号为110060239018800032359、110905899410701 的募集资金专户，专门用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。

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，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与联席保荐机构以及前述两家银行分别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。该协议与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》中规定的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（范本）》不存在重大差异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和管理均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的规定和要求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：

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(万元)	截至2018年12月 31日结余资金
交通银行北京阜外支行	110060239018800032359	581,200	0
招商银行北京分行	110905899410701	20,000	0

注：专户存储金额为601,200万元，包括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584,785万元以及发行费用16,415万元。

三、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《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》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，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，已全部用于充实公司资本金。

（一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后附的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》。其中，因募集资金是用于增加资本金，故其实现效益无法独立核算。

（二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

无。

(三)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

无。

(四)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相关产品情况

无。

(五)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

无。

(六)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（包括收购资产等）的情况

无。

(七)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无。

(八)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。

四、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，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。

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经核查，中国人保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，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以及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。

附表 1:

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单位: 人民币元

募集资金净额				5,847,847,056.86		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5,847,847,056.86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			不适用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					5,847,847,056.86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(%)				不适用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	是否已变更项目, 含部分变更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	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(1)	本年度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(3) = (2)-(1)	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(%) (4) = 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本年度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补充资本金	无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0.00	100.00%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否
合计	-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5,847,847,056.86	0.00	100.00%	-	-	-	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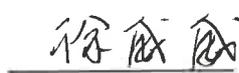
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(分具体募投项目)	无
项目可行性发生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无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	无
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	无
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,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	无
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	无
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	无
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	无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刘华欣



徐威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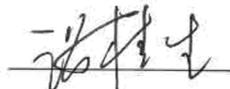
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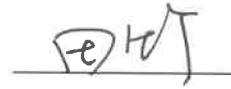


2019年 3 月 22 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温桂生


田 竹



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 3 月 22 日